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景觀

科 目：景觀行政與法規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依相關法規解釋下列名詞：（每小題 5 分，共 25 分）

(一)建蔽率與容積率（建築技術規則）

(二)集水區（水土保持法）

(三)特別景觀區（國家公園法）

(四)棲息環境（野生動物保育法）

(五)遺址（文化資產保存法）

二、我國於民國 73 年至 98 年 10 月為止，已正式公告成立 8 座「國家公園」，試列舉所有國家公園之名稱，並分別說明各處國家公園之獨特性與主要之保育資源為何？（25 分）

三、隨著「生物多樣性」理念之宣揚與實踐，動物權日益受到重視，動物園之設置已由昔日偏重於「蒐集、展示」之目的而逐漸轉型。試說明當代之動物園應進一步發揮那些更有意義之功能？（10 分）再就經營實務而言，動物園之行政管理應如何因應動物、訪客、執勤員工三方面之需求？（15 分）

四、何謂「生態旅遊」？（5 分）試從遊客心態、對旅遊地居民之影響、對環境資源之影響、遊客對當地文化之態度，共四個面向比較生態旅遊與一般大眾旅遊之差異情形。（20 分）